

证券代码：834322

证券简称：赛思软件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21日，以通讯形式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志良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与会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志良主持，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基于目前房价较高、信贷市场较紧的市场经济背景，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的实施取得了良好成效。

综合考虑国内房价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该办法中的单个员工借款额度及借款总额进行修订完善，以期持续为员工购房提供借款支持。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2023 年 7 月)》（公告编号：2023-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8 日